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於香港、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或要約出售或購買證券的招攬。除在完成登記或豁免遵守登記規定的情況下，概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有關發售或邀請僅可以刊發招股章程之方式進行，當中須載列發行人及管理層的詳盡資料以及財務報表，而且僅限於可以合法有效地作出該等要約或邀請的司法權區進行。



**JS Global Lifestyle Company Limited**

**JS 環球生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1)

須予披露的交易 —

## **SHARKNINJA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 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3日及2023年6月6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5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SharkNinja擬議分拆和在美國單獨上市。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著具有相同涵義。

### **SHARKNINJA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6月28日，董事會已批准SharkNinja(當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但於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後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將自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後生效，並於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日期的第十週年之日屆滿。

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旨在提供獎勵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其現時及潛在貢獻對SharkNinja及其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規定的聯屬公司取得成功屬重要的合資格人士，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獎勵的方式提供彼等參與SharkNinja未來表現的機會。獎勵的購買價將由SharkNinja薪酬委員會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釐定。

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SharkNinja保留並可授出及發行的普通股將不超過緊隨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後SharkNinja普通股總數的10%，惟SharkNinja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自2025年1月1日起，該等股份儲備將於每年1月1日自動增加，為期九年，於2033年1月1日(包括該日)結束，金額相當於上一年度12月31日SharkNinja發行在外普通股總數的0.6%。

## **SHARKNINJA採納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6月28日，董事會已批准SharkNinja採納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將於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後生效，並於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日期的第十週年之日屆滿。

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旨在為SharkNinja員工及其附屬公司以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項下規定的聯屬公司提供通過積累貢獻購買SharkNinja股份的機會。SharkNinja股份購買價將按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規定的SharkNinja股份的公平市值之一定折讓釐定。

根據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可供出售的SharkNinja股的最大數量將為緊隨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完成後SharkNinja普通股總數的1%，自2025年1月1日起在每年的第一天自動增加，為期九年，於2033年1月1日(包括該日)結束，金額不超過上一年度12月31日SharkNinja發行在外普通股股份總數的0.15%。

## **SharkNinja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的理由及裨益**

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旨在提供獎勵以挽留及激勵現時及潛在貢獻對SharkNinja及SharkNinja之股東(於擬議分拆時亦為本公司股東)取得成功屬重要的合資格人士，從而獲得該通函所披露的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的利益。

## 董事會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SharkNinja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及其各自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本公司及SharkNinja的資料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小家電。

SharkNinja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家產品設計及技術公司，通過創新產品為全球各地的消費者創造五星級生活方式解決方案。有關SharkNinja財務資料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總資產、資產淨值、淨銷售額、除稅前溢利及溢利)及擬議分拆及擬議分配對本公司的財務影響，請參閱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2023年6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擬議分拆及SharkNinja另行於美國上市。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SharkNinja於本公告日期並不構成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故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並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限。由於有關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合併基準)高於5%但低於25%，因此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及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構成本公司一項可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有關公告之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獎勵」	指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獎勵，包括(a)獎勵股份期權，(b)非法定購股權，(c)股份增值權，(d)受限制股份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e)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f)業績獎勵，及(g)其他獎勵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於2018年7月2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一家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貢獻」	SharkNinja可能允許參與者作出的工資扣除及其他額外付款，以為參與者購買SharkNinja股份根據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提供資金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要附屬公司」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的含義
「擬議分配」	通過按比例向本公司的所有股東實物分配本公司持有的SharkNinja的所有股份以擬從本公司分拆SharkNinja
「擬議分拆」	SharkNinja股份在美國證券交易所的擬議上市
「SharkNinja」	SharkNinja,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擬議分拆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SharkNinja SPV的控股公司以及擬議分拆的剝離實體

「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 SharkNinja於2023年6月28日有條件採納2023年員工購股計劃

「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SharkNinja於2023年6月28日有條件採納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承董事會命  
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王旭寧

香港，2023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旭寧先生、韓潤女士及黃淑玲女士；非執行董事許志堅先生、Stassi Anastas ANASTASSOV先生及孫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Yuan DING先生、Timothy Roberts WARNER先生及楊現祥先生。